

# 杰克·伦敦的人生哲学

## ——《野性的呼唤》主题分析

李星亮

(安阳师范学院 外语系,河南 安阳 455000)

**[摘要]**传统文论认为杰克·伦敦的《野性的呼唤》是一部自然主义的作品,本文笔者通过对作品的研读和对杰克·伦敦本人及其写作背景的考察,认为这部作品综合反映了作者的人生哲学观念。其写作手法是自然主义、现实主义、超验主义的完美结合。

**[关键词]**杰克·伦敦;《野性的呼唤》;社会达尔文主义;超验主义

**[中图分类号]**I106.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5330(2004)06-0090-03

### 一、引言

#### 1. 伦敦其人

约翰·格里菲斯·伦敦(John Griffith London) 1876年生于美国旧金山,一生充满冒险的经历。他15岁便开始了流浪生活,16岁成为捕鲑“豪贼”,18岁参加失业工人组织的“工人军”向华盛顿进发,19岁加入淘金大军奔赴克朗代克。他没有淘到金子,但在北方的经历为他写作《野性的呼唤》积累了素材。

#### 2. 作品概说

故事开头引用的诗得到启发。该诗可以解读为:每一个人,无论教化程度多深,内心深处都潜伏着野性的张力。这种张力在一定时期就会暴发出来,使我们这些教化的人类表现出原始的兽性。按照这种返祖的观点,“野性的呼唤”就是“原始兽性”的呼唤。小说中主要讲述的却是一只家犬——巴克从阳光明媚的圣塔克劳尔山谷(Santa Clara Valley)被贩卖到冰天雪地的克朗代克的悲惨遭遇,作者凭着自己在北方的亲身经历,生动的塑造了一只有着高贵出身而且适应力极强的“尼采式”的“超级狗”。读完小说之后,我们就会发现这部作品不是一部简单的返祖主义的作品。“野性的呼唤”可以解读为“自然的召唤”,召唤人们摆脱文明的枷锁找回真实的自我。故事中巴克所遭受的文明动物(人类)的种种折磨表明文明毁灭了自然这一诚实清白的存在状态。同时,文中引入“自然选择”这一自然规律,突现了小说对真实生活的再现,这也是该作品的魅力之所在。据此,传

统观点认为这是一部以现实主义笔法勾勒的自然主义的作品。然而笔者从分析主题的角度出发,结合对作品的研读和对作者的研究,发现故事更多地反映了杰克·伦敦本人对人生的矛盾的看法;同时也发现这部作品并不是一部纯自然主义作品。

### 二、《野性的呼唤》中杰克·伦敦人生哲学思想的体现

#### 1. 杰克·伦敦对生存的解读

1897年至1898年,杰克·伦敦随着淘金大军来到克朗代克。在此期间,他读完了查尔斯·达尔文的《物种起源》。而达尔文对杰克·伦敦的影响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斯宾塞的著作实施的。达尔文在研究中发现生物进化的过程是一系列的适应过程。斯宾塞则将这一理论应用于社会,他在《生物原则》一文中写道:“对于达尔文先生所谓的‘自然选择,或者说生存斗争的结果是优良的种族得以保留,我倾向于用一个机械的术语来表达,那就是适者生存。”应当指出,达尔文的进化论强调环境的影响和生物的适应性,而斯宾塞的“生存原则”更倾向将“适者生存”这一自然法则应用于社会性,以至在19世纪末发展为社会达尔文主义。两种概念对伦敦的影响在《野性的呼唤》中都有体现。

首先,巴克从一只文明的家犬到洪荒野兽的转化就是一系列的适应过程。刚到北方,巴克便“很快丢掉了昔日挑食的习惯”,并从同伴那里学会了偷食。杰克·伦敦评价道:“第一次偷窃标志

**[收稿日期]**2004-09-08

**[作者简介]**李星亮(1959—),男,河北涉县人,安阳师范学院外语系副教授,研究方向为英美文学。

(C)1994-2022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着巴克在北方恶劣的环境中具有生存的适应性,……他有适应能力,这就是一切(London 21)。”而对于这种为了生存而丢弃道德的做法,伦敦又将其归咎于“本能(instinct)。”这种观点与他的同代人——苏联生理学家巴甫洛夫(Pavlov)的反射论不谋而合。巧合的是,巴甫洛夫在其反射中提到动物的三种基本反射——食物反射、性反射和防御反射,在《野性的呼唤》中都有例证。伦敦为巴克开脱说,它偷窃并非是为了取乐,而是因为饥饿。性反射在巴克身上则表现为一种情欲,巴克与他所爱的主人之间难以割舍,反复将他从走向野性的路上拖回表现出他们之间的依恋之情。而防御反射则表现为巴克在危险环境中的种种警察反应以及它对于领导权的欲望。这些科学依据增强了小说的说服力,也避免了对道德扬弃的纠缠。

其次,伦敦从真实的角度出发,将斯宾塞的“第一原则”引入《野性的呼唤》。为挽回现实的残酷,伦敦常以巴克的视角来展现“生存原则。”柯利之死使巴克意识到“生活就是这样,没有公平可言,一旦倒下,就是生命的终结(London 16)。”在身经百战之后,巴克对生存法则做了一个总结:

……没有中间道路可选。要么取得支配权,要么被支配。仁慈是懦弱的表现。仁慈不存在于原始生活之中。仁慈可被误解为恐惧,一旦被误解就会导致死亡。杀死敌手或者被敌手杀死,吃掉敌手或者被敌手吃掉,这就是法则……(London 63)。

巴克战死斯匹兹,在残酷的现实中掌握了自然环境,而在同样的自然环境中,三位探险新手为环境所淘汰,因为他们不是“适者”。既然现实如此之残酷,我们又该如何做才能成为一个“适者”以求生存呢?巴克是一个“适者”,他是一只尼采式的“超级狗”。伦敦对巴克的塑造,展示了他对尼采式的“超人”的理解。

## 2. 杰克·伦敦关于“超人”的矛盾观点

尼采所著《查拉图什特拉如是说》一书是杰克·伦敦及其夫人查米恩最喜欢读的书之一。在阅读中尼采创立了其“超人哲学”。尼采式的“超人”是身心完美无缺,体智无与伦比。伦敦自称是尼采的仰慕者,自谓“尼采对自己激励胜过任何一位作家。”巴克在某种程度上便是这种形象的化身。它的父亲是一头高大的圣·伯纳种狗,母亲是一只苏格兰牧羊犬——出身高贵;它是米勒法官家里“一切飞行的、爬行的、甚至包括人在内的主宰。”

在荒野,“它的狡黠是狼的狡黠,野性的狡黠;它的智慧是牧羊的智慧……它年富力强,充满活力。它的身体的每一个部位:头部、身躯、神经组织和神经纤维,它们的组合及比例,都是那么异常协调、平衡和完美。”

但是,伦敦也自认为是尼采的“理智的敌人”。他反对自私的个人主义“超人”理论。在《燃烧的白昼》一书中,伦敦塑造了一位成功的超人,这位超人将三千万美金抛在风中,只是为了寻求更为伟大的东西——爱。这一永恒的文学主题在《野性的呼唤》也是不可或缺的。

## 3. 《野性的呼唤》中爱的主题

正是爱之主题阻止了《野性的呼唤》堕入厌世小说之列。巴克在呼应“野性的呼唤”进程中,在生死危险之际,遇上了他终生难忘的主人——约翰·桑顿。桑顿原来的两只狗没有对巴克表示妒忌,激起了巴克的好感。桑顿对它的仁慈关怀和宽宏大度燃起了巴克“炽热的诚挚的爱,“这种狂热赤诚的爱,是崇拜,是疯狂(London 61)。”正是这种爱促使巴克两次挽救了桑顿的生命并将他从走向野性的路上拖了回来。为了爱,巴克为桑顿报仇,它甚至“失去了理智”,“不顾棒子和牙齿法则……连人也杀(London 85)。”桑顿死后,伦敦声言巴克失去了与人类的最后一线联系。但是,故事发展下去,巴克成为一只“魔狗”。每年夏天,它都会来到山谷悼念它深爱的主人。爱的主题在很大程度上补偿了故事的残酷性。

## 4. 杰克·伦敦对“苦劳”的赞赏

为了生存,适应环境,巴克丢弃了高贵的品性,变得狡诈、残酷。同时,巴克被人化为一个认真负责、勤奋辛劳的角色。它被训化为一只雪橇犬,它觉得“工作很苦”,却“不感到厌恶”。伦敦写道:“挽具下的辛劳似乎是它们生存价值的最高表现。仿佛它们生来就为此而生,并且以此为乐,以此为荣(London 19)”。随着巴克兽性的增长,它对领导权的欲望解释为巴克的本性:

……它以及其它的狗无不为了能够套上挽具在雪道上驰骋感到骄傲与自豪。这种自豪感看上去很盲目,很离奇,难以理喻,却又很真切很强烈,不容置疑。……它们乐意在奔驰中,在挽具下劳累而死,反之,如果解除它的挽具,失去这种骄傲,它们就会悲痛欲绝(London 30)。”

这种对辛苦劳作的热爱和令人感动的职业责任感,在另一只雪橇狗——载夫的身上表现到了

极致。它病得难以支撑时还憎恨从挽具下被替换下来。“它对挽绳和雪道充满了自豪,哪能怕病得快要死,与不愿看见别的狗取代它的苦役(London 43)。”

### 5. 杰克·伦敦对“探险”兴趣

伦敦在《野性的呼唤》中表现出的对探险的兴趣可视为该小说的一个次主题。伦敦的一生充满了冒险的经历。经受磨难,克服种种困难,最终取得成功似是各种探险小说的共同程式。在《野性的呼唤》中,巴克经历了从阳光和煦的南方到冰天雪地北方的环境的考验,从农场宠物到洪荒野犬身体上的转变和从文明到野蛮的精神上的转化。对于未知的寻求是人与动物的共性。巴克的寻求是应答“野性的召唤”它所遇到的每一位主人都是为了寻求财富而桑顿却是寻求一种冒险的经历,找寻人迹未至之处。这种对未知的兴趣自然会产生对未知的神秘感的表达,《野性的呼唤》中以超验笔法展现了伦敦的这一哲学观点。

### 6. 杰克·伦敦的超验主义观点

杰克·伦敦以其亲身经历和感悟进行创作,探索人生真谛。其作品中体现出的超验主义特点很难说是作者本人的真实感受还是写作技法。在《野性的呼唤》的第一个小高潮,巴克与它死对头斯匹兹决战在即,伦敦对此战场描写溶入了巴克的心理活动:

霎时,巴克意识到生死一搏的时刻到了。它们兜着圈子,竖着耳朵,互相嚎叫着,找寻出击时机。巴克感到眼前的情景很熟悉,它恍惚想起了一切——那白花花的森林,白皑皑的土地,白亮亮的月光和在一片白色中笼罩着可怕的宁静……这一切对巴克并不陌生,也不新奇。这是古老的场

景,似是原本如此,本该如此(London 35)。

我们可以将巴克对于决战在即的感觉归于直觉,对于它对于这一场景“很熟悉”,“并不陌生,也不新奇”又作何解释呢?只能说是一种神秘的超验感觉。

巴克和它的伙伴蹒跚抵达约翰·桑顿营地时,整个狗队躺在地上不愿动弹。在哈尔的挥鞭驱逐下,其它狗一条条挣扎着站了起来,唯有巴克不肯起来。哈尔暴怒,他“换上了惯用的棒子”,可巴克却“没有挪动一下。”它忘了“棒子和牙齿法则”了吗?没有。“它恍惚有一种末日迫近的预感。这种感觉在来到河岸时尤为强烈,一直未曾消逝”(London 58)。接下来悲剧的发生证实了巴克的预感,而对于这种神秘的预感都难做出理性的解释。尤为值得一提的是,故事的标题——野性的呼唤。这呼唤之声是幻是真?是虚是实?这声音给巴克“带来一种模糊的愉悦,使它产生了一种对野性向往和骚动而不知到底是什么(London 76)。这种富具神秘色彩的艺术理念增强了作品魅力。

### 三、结论

伦敦的声誉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他的“系列狗故事”的创作。《野性的呼唤》是传统文论中杰克·伦敦的代表作之一,作者在故事中表达了他对“适者生存”的信仰,又以爱之主题补偿故事中反映出的现实的残酷;作者通过狗的化身,表达了自己对尼采式“超人”羡慕和自我欣赏,又以对艰苦奋斗的赞赏和对探险的兴趣将故事引入理性世界的现实。故事中超验主义的笔法或者说想法在行文中表达得自然而然、不留痕迹,可谓生花之笔。

## Jack London's Philosophies in *The Call of the Wild*

LI Xing-liang

(Foreign Languages Department, Anyang Teachers College, Anyang 455000, China)

**Abstract:** *The Call of the Wild* is traditionally labeled as naturalistic novel. The author argues that the story is an integration of Jack London's philosophy rather than simply a literary philosophy about Naturalism.

**Key words:** Jack London; *The Call of the Wild*; Social Darwinism; Transcendentalism

(责任编辑:张致)